

证券代码：836864

证券简称：乐松文化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魏国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06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魏国栋、裴玉春、傅阳来、刘颖、石琳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李明、辛哲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二位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关于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关于续聘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6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黑龙江新时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赵军、姜庆文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魏国栋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裴玉春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傅阳来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颖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石琳琳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明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1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辛哲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12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哈尔滨乐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